

蒙古族风俗見聞录

杨仁普 李振芬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蒙古族风俗见闻录

MENGGUZU FENG SU JIANWENLU

杨仁普 李振芬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一九八六·呼和浩特

蒙古族风俗见闻录

杨仁普 李振芬

*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出版

(呼和浩特市新城西街82号)

内蒙古新华书店发行 内蒙古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4.25 字数: 87千 插页: 6

1987年1月第一版 1987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3,615册

统一书号: 11089·93 每册: 0.80元

制做奶食品



烧奶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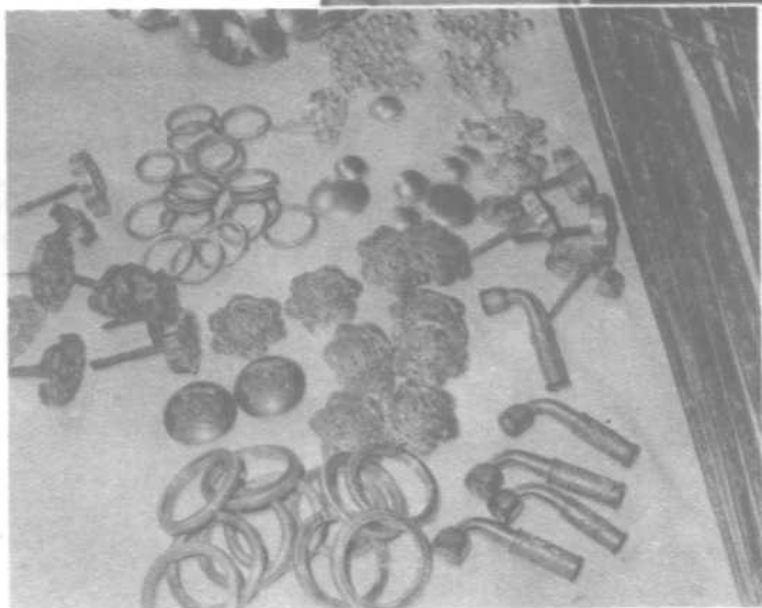


蒙古族牧民正在制奶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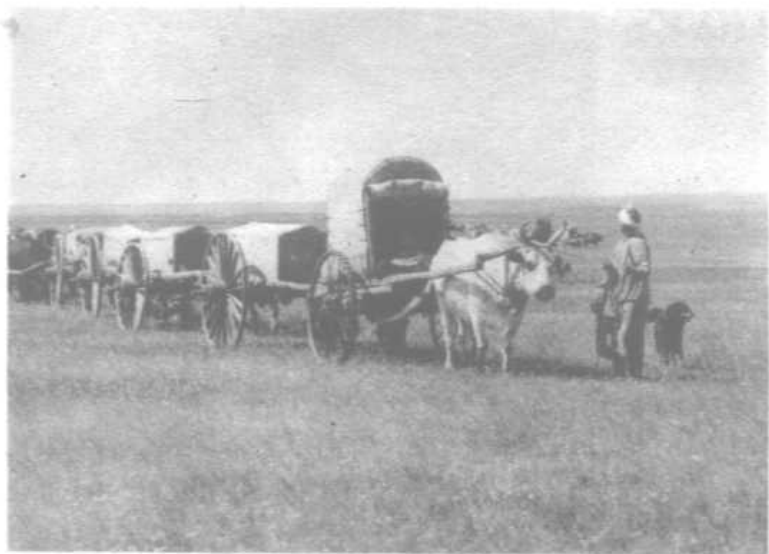
蒙古靴

蒙古族妇女头饰
(昭盟)



蒙古族的部分民族用品

牧民倒场放牧



骆驼运输



摔跤



安代舞



热情好客的
蒙古族牧民，准
备具有丰盛的食品和奶酒，欢度
节日



蒙古族男女青年在春节期间相互拜年





按蒙古族习俗，向远方来的客人敬绵羊尾巴，表示热情接待。图为这位客人正在吸羊尾巴

蒙古族青年向长辈献哈达





祭祀



喇嘛念经

序

布赫

内蒙古自治区地处祖国北部边疆，是我国成立最早的由蒙古族实行区域自治的一个少数民族自治区。内蒙古是全国蒙古族聚居的地方，占全国蒙古族人口的百分之七十六。《蒙古族风俗见闻录》的作者，走遍了自治区的各盟市、旗县，就自己的所见所闻，从蒙古包到那达慕；从醇香浓烈的马奶酒到饶有风趣的婚礼；从绚丽多彩的服饰到热情真挚的礼俗……都作了系统、全面的介绍。本书内容生动具体，图文并茂，通读全文，如闻其声，如见其人。书中尽管还有某些不完善之处，但这本书对于加深兄弟民族之间的相互了解，自觉增强民族团结，促进各民族之间的相互尊重，继承和发扬蒙古民族的文化遗产，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是大有裨益的。

民族的风俗习惯，是一个民族在一定的社会历

DB46/11

史条件下，在长期的生产和生活中逐步形成的。风俗习惯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一个民族的民族感情、民族意识、民族意志和民族心理，也是一个民族特征的重要组成部分。所以，正确对待各民族的风俗习惯，是个尊重民族感情、实现民族平等和正确执行党的民族政策的重要问题。当然，各民族的风俗习惯也不是一成不变的，随着生产力和科技文化的发展，以及社会诸条件的变化，有的就自然淘汰了，有的经过变革赋予新的内容发展了。对于不利于群众身心健康、影响生产、影响民族团结、影响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习俗，要正确引导各民族人民在自愿的基础上逐步进行改革。条件尚未成熟的时候，不能简单地用行政命令加以禁止，否则事与愿违，引起不良后果。

内蒙古自治区境内有蒙古、汉、回、满、朝鲜、达斡尔、鄂温克、鄂伦春等几十个民族，各民族都有自己的风俗习惯，都应受到尊重。而且要把各民族相互尊重风俗习惯，纳入到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轨道上，进一步加强各民族团结，鼓舞各民族奋发向上，为祖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和各民族的共同繁荣服务。

一九八六年六月于呼和浩特

前 言

民族风俗习惯，是民族政治、经济和文化生活的一种反映。我国是一个多民族的国家，各民族都有自己的风俗习惯。这些风俗习惯，集中的表现在饮食、居住、服饰、行动、娱乐、礼仪、节庆、婚姻、丧葬、信仰等日常生活之中，是一个民族的生活方式、历史传统、心理感情、民族特点的重要方面，因此，党和国家一贯重视尊重各民族的风俗习惯。

早在一九三八年，毛泽东同志在党的六届六中扩大会议上就指出：“尊重各少数民族的文化、宗教、习惯。”一九四五年，毛泽东同志在《论联合政府》中又指出：少数民族的“语言、文字、风俗、习惯和宗教信仰，应被尊重”。一九四九年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上通过的《共同纲领》中，在历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都明确规定，各少数民族都有保持或改革本民族风俗习惯的自由。在长期的革命斗争中，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又是党和军队的一条纪律。在大革命时期，党在广州举办的全国农民运动讲习所内，就专门设有回民饭桌；一九三五年，红军长征经过四川凉山彝族地区时，刘伯承同志前去和彝族领袖小约丹谈判，就按照彝族的风俗习惯，共同喝鸡血酒结盟；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由于大量回族人民参军参战，党便给各个回民支队专门请去阿訇宰

性。一九四九年秋，人民解放军向青海进军，途经甘肃回民聚居区时，部队的炊具都用开水反复煮过，直到没有油味为止。部队吃饭时，餐具不够，宁肯轮班吃，也不借用回民老乡的碗筷用。解放后，政府还专门安排了少数民族生活特需用品的生产和供应，规定民族节假日制度，以满足少数民族人民的生活习惯上的需要。党的这一政策，对改善民族关系，对促进各民族的平等团结，对革命和建设任务的顺利完成，都起了很大作用，因而赢得了少数民族人民群众的热烈拥护。为了确保这项政策的贯彻执行，国家还颁布了有关法律，如五届人大二次会议上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147条规定：“国家工作人员非法剥夺公民的正当宗教信仰自由和侵犯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情节严重的，处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周恩来同志是尊重少数民族风俗习惯的典范。他不仅一再教育汉族干部和群众要严格执行党的民族政策，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而且身体力行。如一九六一年四月，他陪同外宾路过云南西双版纳，正值傣族过泼水节，他便穿上傣族服装，和大家一起跳象脚鼓舞，一起看赛龙船，一起相互泼水祝福，情景十分感人。又如一九六二年六月，周总理去延边朝鲜地区视察，刚跨进一家鲜族群众的大门，就按朝鲜的礼俗脱鞋上炕，盘脚坐下，使群众感到十分亲切。

“文化大革命”中，林彪、江青反党集团，把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统统当作“四旧”加以“横扫”，说少数民族过自己的民族节日是搞封建迷信，穿民族服装是落后愚昧……，结果，极大地伤害了少数民族的感情和自尊心，影响了民族团结。几十年正反面的经验告诉我们，正确对待和尊

重各民族风俗习惯，是尊重各民族的心理感情，尊重各民族权利的问题；是关系到贯彻党的民族政策，实现各民族平等和团结的大问题。

要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就要首先了解、熟悉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是在长期的历史发展过程中形成的，是经过世代代的演变而流传下来的，它跟少数民族地区的自然环境、经济特点、生产生活方式、文化水平紧密相连，有相对的稳定性。但是，风俗习惯也不是一成不变的。斯大林说：“世界上没有什么永恒的东西，世界上一切都是暂时的、变动的，自然界在变化，社会在变化，风俗习惯在变化。”（《斯大林全集》第1卷279页）各民族的风俗习惯是保持还是改革，都要由各民族决定，别人不能越俎代庖，更不能强迫命令。

全国现有蒙古族人口三百四十多万，主要聚居在内蒙古自治区。据一九八三年人口统计，内蒙古蒙古族人口达二百五十万，占全国蒙古族人口的百分之七十以上。此外，蒙古族还分布在新疆、辽宁、吉林、黑龙江、甘肃、青海等省、自治区。河北、山西、河南、四川、云南、宁夏、天津、北京、上海等地也有少数聚居或散居的蒙古族人民。本书就自己的所见所闻，将生活在内蒙古自治区境内的蒙古族风俗习惯作个概略介绍。目的是将蒙古民族的风俗习惯介绍给兄弟民族，以增进了解，相互尊重，加深友谊，加强团结，并继承和发扬蒙古民族的文化遗产，为祖国的“四化”和社会主义的精神文明建设添砖加瓦。俗话说，“千里不同风，百里不同俗”。蒙古族的风俗习惯，就在内蒙古来说，各地也不尽一样，西部、中部、东部有差异，城镇、牧区、半农半

牧区、农区也有较大差别，本书着力谈的是共性，重点写的是草原蒙古族牧民的一般性风俗习惯。

本书写作中，曾蒙吴文藻、刘云山、特古斯、突克、郑广智、云布龙、张百路、戈夫、德力格尔、时青、黄三修、张文奎、白歌乐、王路、山其尔等专家学者的热情指点和帮助，书稿完成后，又请纳古单夫同志作了修正，在此一并表示衷心谢意。

由于作者水平所限，书中的片面和不当之处，在所难免，敬请读者批评赐教。

作者

一九八六年三月于呼和浩特市